

# 佛山市南海区公共卫生医院 2022 年事业单位 高层次人才公开招聘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我单位向社会公开招聘 3 名高层次人才。

## 一、招聘岗位及人数

见附件：高层次人才用人计划及岗位要求。

## 二、薪酬待遇

工资待遇按国家及医院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 三、招聘范围

面向社会。

## 四、招聘条件

应聘人员应同时具备下列基本条件及岗位任职条件

### （一）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3. 身心健康，年龄为 18 周岁以上。
4. 具备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
5. 具备岗位所需的专业或者技能条件。
6.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符合《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港澳居民管理办法（试行）》及本公告规定的港澳居民可报考。
9. 特别优秀者年龄可适当放宽。

尚未解除纪律处分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刑事处罚

期限未满或者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人员，限制招录的人员（列入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员名单、被确认为失信被执行人、对实施了“两违行为”且情节严重的人员），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不得报考。

## （二）岗位任职条件

见附件 1：2022 年高层次人才公开招聘岗位及岗位要求。

专业名称参照《广东省 2022 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如报考人员所学专业未列入《广东省 2022 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的，可选择专业要求中相近专业报考，但所学专业必修课程须与报考岗位要求的专业主要课程基本一致，并提供原毕业院校出具的认定为相近专业的证明方可报考。

## 五、报名和资格审查

（一）报名时间：2022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2 日。

（二）报名方式及联系人：按招聘公告要求将相关纸张资料直接面交到我院人力资源科。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沿江北路 3 号佛山市南海区公共卫生医院门诊部 7 楼，联系人李老师，联系电话 0757-81268278。

（三）报名要求：报名者需提供简历，简历内需附上职称证、执业证、学历证、学历认证、学位证、学位认证、身份证、原单位工作证明或社保缴费凭证、职务任职、获奖证书、课题立项、进修、开展继续教育项目等相关业绩材料复印件。

报名人员须于报名当天前取得相应学历、学位、执业资格及职称证书；学历认证需为教育部出具的认证报告，大学及以上学历均需认证，境外留学归来人员须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及有关证明材料。

防疫要求：报考人员现场提交资料时需持有 24 小时核酸阴性结果，行程卡和粤康码均需为绿码。如为市外来佛人员或者涉疫地区人员，还需完成我市防疫部门当时的相关防控措施后，再持 24 小时核酸阴性结果来院。

（四）资格审查：在报名时间范围内携带原件及《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名表》（附件 2）到医院人力资源科进行现场资格审查。我单位根据招聘岗位要求对应聘者进行资格审查后，确定考核对象，并电话通知考试时间、地点。

## 六、考核

由公开招聘领导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报名人员的思想政治表现、知识水平、业务能力、工作实绩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拟聘人选。

本次高层次人才招聘采取直接实践考核（含专业技能考核）方式进行。考核内容包括：专业知识、业务能力、专业操作能力和个人素质评估等，采取按专业分科室方式，对考生的专业技术、科研能力、学术成果方面进行综合测评，包括开展一次业务知识讲座、组织一次疑难病例讨论或查房或其它相关技能操作。实践考核（含专业技能考核）环节成绩低于 70 分的或实践考核期内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考核不合格，不确定为体检人员。

- （1）有违法违纪行为的。
- （2）违反医德医风规定的。
- （3）违反试用单位规章制度的。
- （4）违反医疗规范和操作规程，出现医疗事故的。
- （5）受到投诉经查属实的。

(6) 出现不适应岗位要求的其他情形并经招委会确认不适合录用的。

考核时间根据医院工作安排另行通知，考核成绩将在考核工作全部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医院微信公众号（“佛山市南海区公共卫生医院”、“南海区公共卫生医院”）公布。

## **七、体检**

根据拟聘人数，各招聘岗位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等额体检人选。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实施细则（试行）》规定进行。体检不合格的，可按成绩高低在具备候选资格人员中依次递补。

## **八、考察**

对体检合格者，按照《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考察工作实施细则（试行）》进行组织考察。因考察不合格或放弃聘用的，可在同一岗位中按报考人员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 **九、确定拟聘人员及公示**

经考试、体检、考察合格后，经用人单位及其主管部门负责人集体研究确定拟聘人选。拟聘人选在同级组织人社部门网站公示7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未接有效投诉的，按有关规定办理人员接收和聘用手续。公示结果影响聘用的，或拟聘用人选放弃聘用的，可以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在同岗位具备候选资格人员中依次等额递补。

## **十、办理聘用手续**

拟聘用人员经公示无异议的，用人单位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聘用手续，与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并严格履行合同条款。由于

个人原因逾期不前往招聘单位办理手续的，视为自动放弃受聘资格。

咨询电话：0757—81268278，联系人：李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757—86447151

本方案解释权属南海区公共卫生医院。

附件 1：2022 年高层次人才公开招聘岗位及岗位要求

附件 2：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名表

佛山市南海区公共卫生医院

2022 年 12 月 5 日

